

证券代码：002470

证券简称：金正大

公告编号：2017-022

##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万连步先生的通知，万连步先生将其持有公司 17,000 万股股票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，另将其持有公司 19,300 万股股票办理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# 1、实际控制人股份本次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万连步	是	17,000 万股	2017-04-12	2019-04-11	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29.67%	融资

##### 2、实际控制人股份本次解除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登记解除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万连步	是	19,300 万股	2017-04-07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3.68%

##### 3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 2017 年 4 月 24 日，万连步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57,312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19%，截至本公告日，万连步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公司股份为 17,00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40%。

4、公司实际控制人万连步先生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同时，万连步先生承诺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，将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25日